

辽宁中医药大学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外语复试实施方案

一、考试目的

主要测试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力理解以及口头表达与交际的能力。

二、考试实施方案

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研究生学院和外国语学院具体实施。

外语复试语种为英语，具体方案如下：

1. 考试形式

每名考生单独测试，时间5-6分钟。主要通过材料朗读、回答问题等形式，测试考生的外语水平。

2. 分组形式

考生按上、下午分批进行测试，开考前十分钟同一批考生开始入围，分组测试。

3. 评分形式

不少于3名教师组成的测试小组集体评分，现场给出成绩，并有书面记录和评语，考试全程录音。

4. 评分标准

外语复试主要从3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语言准确性和范围：从语法与用词的准确性、语法结构的复杂性和词汇的丰富程度，以及发音的准确性等诸多因

素来测评考生的能力。

(2) 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从讨论有关话题或对话时连贯表达思想的语言长短，内容的连贯性以及寻找合适词语而造成的停顿频率及长短来测评考生。

(3) 语言的灵活性和适合性：测试考生语言表达是否灵活，能否自然、积极地参与讨论或对话；话语是否得体，语言的使用总体上能否与语境、功能和目的相适应。

以上三个方面综合成绩的评定分为四个等级：A、B、C、D。各等级的标准是：

等级	得分	等级标准
A	24-30分	能听懂问题，抓住要点。表达比较清楚，语音、语调比较正确。能在交谈中使用基本的会话策略。
B	17-23分	基本能听懂问题，抓住要点。表达基本清楚，语音、语调基本正确。能用外语进行口头交流，虽有困难，但不影响交流。
C	10-16分	不能完全听懂问题，能用外语进行简单的口头交流。
D	9分以下	听不懂问题，不具有口头表达能力。

三、成绩上报

考试结束后，外国语学院将考生的成绩、考试记录、评语和考试录音材料等上报研究生学院备案。